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 年 04 月 18 日

聯絡人：楊婉莉

聯絡電話：(08)7535211 轉 5203 編號：105041802

屏東地檢署辦理沙拉灣三人溺斃案

於下班前均完成相驗

本署於昨日獲悉屏東縣瑪家鄉舊筏灣村沙拉灣發生三人溺斃事件，即指示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內埔分局積極辦理，主動聯繫分局瞭解救援狀況，承辦檢察官李承桓亦於今日會同法醫師趕赴相驗。

經查，據同行者指出屏東市迪卡儂運動行銷公司共四名員工相約前往瑪家鄉舊筏灣村沙拉灣爬山休憩，案發時死者張 O 菱（女，民國 75 年生）走向瀑布方向後隨即不見蹤影，兩名同事吳 O 毅（男，民國 83 年生）、楊 O 岳（男，民國 74 年生）發現後隨即上前救援，亦遭大水沖走。同行者目擊後旋欲對外求援，然事故發生地點位處深山道路遙遠，警用無線電與一般行動電話並無訊號，找到有訊號位置之地點報案後已經過一小時路程。消防與分駐所警力自 17 日起至 18 日上午分別陸續尋獲死者吳 O 毅、張 O 菱以及楊 O 岳。

本案相驗發現死者三人均呈現生前溺斃跡象而為溺水意外，於本日下午五時許經核發死亡證明書辦理相驗完畢。